

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关于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作为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律师，本所同意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以下简称“申请文件”）中使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法律意见书，并保证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法律意见书真实、准确、完整。如申请文件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2019年4月4日